

資訊科【圖書雜誌】借閱辦法

- 一、 **目的**：本科為培養科內學生閱讀書籍之風氣，並提昇學生對於資訊產品趨勢的了解，特別製定本辦法。
- 二、 1 **可借閱攜離之書籍**：專業參考書（黃標）、升學專書（橘標）、檢定用書（藍標）、機器人專書（綠標）、電腦軟體用書（綠標）、專題製作用書（紅標）、一般人文書籍（紅標）。
- 2 **只可在科辦借閱之書籍**：書櫃上方之近期與當期雜誌。
- 三、 1 **教師借閱**：採【登記方式】即可，每次借閱以【三冊】為限，借期為【七天】。
- 2 **學生借閱**：必須【本人親自辦理】，且應【攜帶學生證】至助教處登記後押存，還書後始歸還。每次借閱以【一冊】為限，借期為【七天】。書籍借閱後，學生未經任課老師允許，不得在上課時閱讀。
- 四、 **續借**：到期日當天，如無他人預約，得辦理續借手續。【續借以一次為限】，借期同第二條之規定。到期未還書且未辦理續借者，除督促其於【三日內還書】外，還須依科內勤務需求，【從事志工服務】。
- 五、 **賠償**：所借閱之書籍，如有汙染、破損、割頁或遺失之狀況，借書人須依【原書時價】負損害賠償責任。